

2026 蘭雅國小暑假自主學習活動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發展本於全人教育的精神，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強調學生是自發主動的學習者，並藉學校教育善誘學生啟動學習動機與熱情，提升學習的渴望與創新的勇氣，讓每位學生皆能成為具備學習自我決定、勇於探索新知、同儕攜手合作、共享智慧成果等核心素養，並讓未來生活更美好的終身學習者。

為鼓勵學生於暑假期間自主探索學習，培養自我學習與創造力，落實素養導向教學理念，跨域展現表達、欣賞與表演的能力，提供學生展現自我與互相欣賞的舞台，增進學生之多元素養與自信心，並鼓勵學生與親師生、同儕合作創作，發展團隊合作與問題解決能力，期待各位同學能以個人、團隊或親子方式，共襄盛舉。

壹、送件須知

- 一、 送件日期：115.09.01~115.09.11
- 二、 送件地點：2F 圖書室
- 三、 相關辦法：請參閱本校網站首頁【寒暑假自主學習】專區
- 四、 各類作品規範：請參閱本校網站首頁【寒暑假自主學習】專區
- 五、 作品授權：學生(家長)送件，即視為同意無償授權本校使用，包括並不限於網站展覽、學校各類公布欄、各類社群平台、教學使用或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及全國比賽；不同意者必須於送件時主動提交書面告知學校。
- 六、 獎勵：各類活動擇優公開表揚，頒發獎狀及禮券(即享券或等值禮卷)。
- 七、 有問題請洽本校教務處。



貳、活動類別

一、 美術比賽-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校內選拔

1. 徵選類別：**繪畫類**、**書法類**、**平面設計類**、**漫畫類**、**水墨畫類**、**版畫類**
2. 獎勵：(1)獲選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比賽，頒發獎狀及禮券 **300 元**。
(2)未獲選者擇優約 100 件作品頒發獎狀及獎品(或禮券)。

二、 深耕閱讀-自編故事劇本徵件

1. 徵選類別：童話變奏曲、自編故事高手、小小編劇達人
2. 獎勵：(1)獲**特優**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比賽，頒發獎狀及禮券 **1000 元**。
(2)獲選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比賽，頒發獎狀及禮券 **500 元**。
(3)獲臺北市特優，教育局頒發獎狀，並可參與**電台錄音**。
(4)未獲選者擇優約 50 件作品頒發獎狀及獎品(或禮券)。
3. 作品送件：請將影音檔送交本校 2F 圖書室
4. 臺北市作品參考網站：

https://reading.tp.edu.tw/information.php?p_id=18



蘭雅國小 115 學年度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校內初選實施辦法(學生版)

1. 目的：為落實學校美術教育，增進學生美術創作素養，培養學生美術鑑賞能力並推薦優秀作品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美術比賽，獲獎學生可再代表臺北市參加全國美術比賽，並配合臺北市學生暑假自主學習政策，特訂定本辦法。
2. 依據：115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
3. 比賽組別：規格如附件
 - (1) **繪畫類**：低年級組、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 (2) **書法類**：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 (3) **平面設計類**：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 (4) **漫畫類**：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 (5) **水墨畫類**：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 (6) **版畫類**：中年級組、高年級組
4. 送件方式：115 年 8 月 31 日(一)~9 月 11 日(五)，送交 2F 圖書室。
5. 送件件數：每生送件件數與類別皆不限，每件作品創作與指導教師各為 1 人。
6. 獎勵：初選得獎作者由學校頒發獎狀與獎品鼓勵，並由評審團推薦優秀作品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比賽，獲獎學生可再代表臺北市參加全國美術比賽。
7. 報名表：如下，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影印
 - (1) **報名表用迴紋針別在作品背面右上方；禁止將報名表黏貼於作品。**
 - (2) **禁止於畫紙背面書寫學校、班級及姓名等資料。**
 - (3) 電子檔下載：本校網首頁/寒暑假學生自主學習專區

115 學年度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校內初選~報名表	
姓名	類 年級組
姓名	
題目	
學校 班級	_____ 年 _____ 班 (請填寫新學年度開學後在學班級)
指導 老師	(限填就學學校教師，若無校內教師則填”無”)

附件：作品類別及規格

類別	參賽作品規格
<p>繪畫類</p>	<p>1. 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大小以四開(約 39 公分× 54 公分)為原則，一律不得裱裝。</p>
<p>書法類 (教務處提供宣紙)</p>	<p>1. 一律採用素色宣紙(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 2. 作品大小為對開(約 34 公分× 135 公分)，一律不得裱裝。對聯、四屏、橫式、裝框、手卷不收。 3. 作品需落款，但不可書寫校名 4. 請依照教務處之規定落款。 5. 如需宣紙請洽教務處。</p>
<p>平面設計類</p>	<p>1. 大小為四開(約 39 公分× 54 公分)，作品一律裝框，裝框後厚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連作不收。 2. 以<u>生活環境與藝術</u>為主題，得採用各類基本材料，並以平面設計為限。 3. 平面設計類參賽作品須有明確的主題，且具有功能性與目的性。</p>
<p>漫畫類</p>	<p>1. 參賽作品形式不拘，大小不超過四開圖畫紙(約 39 公分× 54 公分)。一律不得裱裝。 2. 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黑白、彩色不拘，作品形式單幅、多格均可。 3. 非必要文字不得出現於作品上，避免海報形式作品。</p>
<p>水墨畫類 (教務處提供宣紙)</p>	<p>1. 大小為宣(棉)紙四開(約 35 公分× 70 公分)，不得裱裝。 2. 作品可落款，但不可書寫校名，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 3. 如需宣紙請洽教務處。</p>
<p>版畫類</p>	<p>1. 大小以四開(約 39 公分× 54 公分)為原則，一律不得裱裝。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得以透明膠片覆蓋。 2. 一律在作品<u>正面</u>簽名，並寫上<u>張數編號</u>及<u>畫題</u>。 範例： 1/20 ○○ 王小明</p>

附註：

1. 各類作品以創作為主，各類不得臨摹。
2. 依全國比賽辦法，參賽作品如以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
3. 學生以 115 學年度的年級身分參加。(如 115 年 8 月 31 日參賽時為國小 3 年級，必須以 3 年級身分參賽中年級組，不得以 2 年級身分參加低年級組。)
4. 其中所指「約」的誤差範圍請以正負 3 公分內為宜。
5. 如需紙本報名表，請洽 2 樓教務處。

115蘭雅國小推動兒童深耕閱讀

自編故事劇本徵件比賽辦法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作業要點。
- 二、臺北市112至115年度國民小學推動兒童深耕閱讀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透過自編故事劇本創作競賽，提升閱讀的趣味性。
- 二、鼓勵家長積極參與親子共讀活動，增進親子互動關係。
- 三、鼓勵學生發揮共學精神，團體創作，激發多元智慧。

參、參加對象：現在1至5年級在籍學生及學生家庭成員。

伍、收件

- 一、日期：自115年9月1日至115年9月11日，逾期恕不受理。
- 二、收件方式：作品說明表（附表B）及作者親簽授權書（附表C），送2F圖書館。
- 三、報名限制：學生每人限報名1件作品。

四、徵件項目

年級	徵件代號	組別	主題	內容	字數限制
低年級	1	親子組	童話變奏曲	<p>(一) 每件作品以學生及其家庭成員（可包含父母、祖父母或其他長輩親戚，<u>兄弟姊妹及同學等不符資格</u>）各1人組隊報名。</p> <p>(二) 親子共同發揮想像力，將耳熟能詳童話故事改編創作短篇童話，例如<u>灰姑娘</u>、<u>小紅帽</u>、<u>桃太郎</u>、<u>牛郎織女</u>等，並請於報名表註明故事出處，若非傳統童話故事請附故事原文、作者及出版社，故事原文請附掃描電子檔。</p> <p>(三) 可針對故事背景、人物角色、故事情節，創作出不同的童話。</p> <p>(四) 文體不拘。</p>	800字 以內
中年級	2	親子組	自編故事高手	<p>(一) 每件作品以學生及其家庭成員，可包含父母、祖父母或其他長輩親戚，<u>兄弟姊妹及同學等不符資格</u>，各一人組隊報名。</p> <p>(二) 親子從聽故事、解構故事，發揮想像力自編故事創作。</p> <p>(三) 故事內容題材不拘，可為溫馨、趣味笑話、冒險、校園、科幻或品格主題等。</p> <p>(四) 文體不拘。</p>	1200字 以內
高年級	3	學生組	小小編劇達人	<p>(一) 每件作品1至5位學生組隊報名參加，可混齡，但至少須有一位高年級生。</p> <p>(二) 鼓勵學生從聽故事、解構故事的元素，創意發想故事劇本。</p> <p>(三) 作品以廣播劇型式呈現（請參考附件格式），內容題材不拘，可為溫馨、趣味笑話、冒險、校園、科幻或品格主題等。</p>	2500字 以內

陸、注意事項

- 一、本次徵件活動**低年級及中年級組為親子共同創作，高年級組為學生共同創作。**
親子組每件作品以**親子各一人為報名單位，所有參賽人員皆須參與錄音**，以學生聲音為主，家長聲音為輔。
- 二、作品文本以A4直式橫打，字體為標楷體12級字，字數限制為**包含標點符號**之上限，**並須錄製聲音檔。文本須為聲音檔之逐字稿**，非聲音檔之摘要，不符規定則取消參賽資格。
- 三、作品聲音檔只須單錄角色聲音，**勿加入配樂或音效**，並請**存成MP3格式**，不符規定則取消參賽資格。
- 四、獲選代表本校送件臺北市比賽作品，得獎後將於臺北市官網公開發表，聲音檔為去識別化以維護學生個人資料權益，**禁止出現參賽者姓名、學校、班級……等可資識別之名稱，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五、徵件作品可視故事需求夾雜多種語言，但不接受純外語之作品。
- 六、改編作品內容採原創方式，禁止使用任何人工智慧（AI）工具創作，若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查證使用AI創作或其他法律規範，作者須自負完全法律責任，一經檢舉則取消得獎資格。
- 七、**獲得臺北市特優作品除獎勵外將另受邀至專業錄音室錄音後製。**
- 八、送件內容及其他補充事項，請見徵件須知（附件）。
- 九、得獎作品之文字、錄音檔內容，需授權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建置於臺北市推動兒童深耕閱讀網站，供師生點選運用，打破學習界線，增加作品分享，提升全市學童閱讀能力。

柒、評審規準：**內容45%、創意性25%、聲音表現30%**

捌、獎勵：

- 一、獲選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比賽，頒發獎狀及禮券**1000元**。
- 二、未獲選者擇優約50件作品頒發獎狀或禮券。

小小編劇達人廣播劇劇本體範例

劇名：北極熊放暑假

* 第一幕

時間：下課

地點：教室

人物：家家、小陶、小傑、小羽

(學校鐘聲)

旁白：北極熊-家家，一心期盼暑假趕快到，當結業式那天最後一節課的鐘聲響起，她忍不住大聲歡呼。(歡呼聲) 家家的好友們—小陶、小傑、小羽，收拾好書包，一臉興奮地跑過來。

(急速奔跑聲)

小陶：家家，放暑假，你有什麼計畫呢？

家家：我計畫要到南極度假。

小羽：(驚訝的語氣) 什麼？南極？南極離北極應該有「好幾個十萬八千千里」那麼遠吧，我們又沒辦法學孫悟空翻個筋斗雲轉個幾圈就到南極，那怎麼去啊？

家家：俗話說：「三個臭皮匠勝過一個諸葛亮！」大家一起來想想辦法。

小羽：我們可以學哥倫布發現新大陸的方法-搭船到南極。

家家、小陶、小傑異口同聲說：太久了吧！

【節錄改寫自106年度自編故事劇本徵件五年級優選作品「北極熊放暑假」】

臺北市作品參考網站：https://reading.tp.edu.tw/information.php?p_id=18



附表 B 每件作品填寫一份

臺北市115年度國民小學推動兒童深耕閱讀自編故事劇本徵件作品說明書			
作品名稱		徵件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童話變奏曲 <input type="checkbox"/> 自編故事高手 <input type="checkbox"/> 小小編劇達人
學校名稱		聯絡箱號碼	
作者 (低中年級1人為限， 高年級5人為限)	年 班	姓名：	
	年 班	姓名：	
	年 班	姓名：	
	年 班	姓名：	
	年 班	姓名：	
家長 (低中年級1人為限)			
指導老師 (以兩人為限)			
改編童話出處 (僅低年級填寫，若非 傳統童話故事請附掃描 電子檔)	書名： 作者： 出版社：		
適用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數學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科學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與體育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角色分工 (請註明各作者負責 錄音之角色)			
文字內容			
(文字內容須為聲音檔之逐字稿，非聲音檔之摘要，此欄可視需要自行延伸)			

授權切結書

本人 _____

參加臺北市115年度國民小學推動兒童深耕閱讀自編故事劇本徵件活動之作品（作品名稱：_____）確係本人自行完成之創作，本人擁有完全著作權及其他法律上權利。日後若本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或其他法律規範，本人願負完全法律責任。

有關參與徵選之作品，本人願無償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作非營利用途使用，以利教育工作之推廣。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參賽者簽名：_____

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請親筆簽名）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